

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6月9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4日以通讯确认的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柴明华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1年5月31日实施完毕。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77,511,683股变更为139,521,029股，注册资本由7,751.1683万元变更为13,952.1029万元。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与上述变更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最终变更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相关文件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是对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的客观反映。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 2020 年末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及 2020 年度净利润、现金流量等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任何影响。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相关文件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会计差错、内容补充更正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相关文件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文件。
- 2、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0 日